

监 理 通 知 单

工程名称：菏泽众兴水环境有限公司 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GFDZJBM08-001

致：常州天合智慧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

事由：关于施工现场存在的问题

内容：

- 1、施工现场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中不符。
-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二十九条建筑工程总承包单位可以将承包工程中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但是，除总承包合同中约定分包外，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施工总承包的，建筑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必须由总承包单位自行完成。
- 3、所有进场设备、材料未经建设单位同意，均以原投标文件执行，若与原投标文件不符，则禁止在本工程中使用。
- 4、施工现场当前施工进度落后于计划进度，需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人员与材料进场时间，确保 2019 年 4 月 25 日前全额并网发电。
- 5、施工单位需每日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每周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交底。
- 6、施工单位每完成一道工序后，需报监理项目部验收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 7、施工单位材料进场后，需按照厂区要求进行堆放，每日施工完成后，需及时对厂区施工垃圾进行清理。
- 8、施工单位在厂区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厂区规章制度。

针对以上问题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针对以上问题，3 日内进行回复。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张堂

日期：2019 年 3 月 18 日

注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

